

证券代码：834565

证券简称：特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6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份总数 53,568,48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—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的
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二条 经营范围 包装装潢、其他印刷品印刷(凭 有效印刷经营许可证经营)。包 装新材料研发；纸制品加工、 销售；塑料制品、化工原料及 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 毒化学品）销售；货物进出口。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	第十二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：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。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)。 一般项目：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纸制 品制造；纸制品销售；塑料制品

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。	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；货物进出口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------------------	--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568,48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、《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特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6 日